华安期货慧安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清盘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基金法》、《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以下简称《试点办法》）、《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管理规则》）、《华安期货慧安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华安期货慧安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管理计划"）出现资产管理合同终止事由，管理人决定终止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已与全体份额持有人协商一致，全体份额持有人无异议。即日起本资产管理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将依法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进行清算。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资产管理计划基本信息

名称：华安期货慧安 2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代码：【S30351】

成立日：2015 年【7】月【14】 日

到期日：2016 年【7】月【14】 日

管理人名称：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

1、自 2016 年【7】 月【14】日起，本资产管理计划终止，进入清算程序。

2、资产计划管理人组织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小组进行清算。清算小组成员由管理人、托管人组成。

3、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程序：（1）本资产管理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由清算小组统一接管资产管理计划；（2）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3）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进行估值。（4）制作清算报告；（5）对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进行分配。

4、清算费用是指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资产管理计划财产中支付。

5、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依据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债务后，按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特此通知。

管理人：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16 年 7 月 12 日